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6年增城区建设工程专家检查技术咨询 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荔城大道28号 联系人：周伟雄 联系电话：020-32829915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按公告发布日期起算，近三个月内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记录。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服务单位需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安排相应的行业专家协助业主开展检查工作，委派的行业专家须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p>每个专家每天计算为 1 次出勤，具体时间计划、出勤地点安排以项目业主通知为准，同时负责建立专家的人员管理制度，做好专家协助检查的组织和资源保障(包括设备、就餐、交通等)，负责解决所派行业专家的费用(含代扣缴个人所得税)、交通费、意外保险、误餐费等所有费用。</p> <p>2. 项目业主如有应急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处理、消防专项技术咨询等需求，服务单位须配合项目业主委派行业库内专家到场。</p> <p>3. 服务工作完成后，服务单位需对合同履行情况、检查情况、出勤记录表等进行全面总结，编制纸质总结报告并加盖公章确认，纸质版总结报告及盖章扫描版一并递交项目业主审核存档。</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地点：广州市增城区。</p> <p>2. 履行方式：服务单位提供专业工作人员协助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检查、质量检测机构检查以及协助质量问题应急处理。检查期间由服务单位派出协助专家与监督人员一同出勤。</p>
7	公开选取方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根据服务</p>

	式和计价标准	<p>单位的资质能力、报价、方案响应等条件综合评审选取，同等条件下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相关专家技术服务工作业绩的服务单位优先考虑。</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本服务项目暂定 2.94 万元，共须安排专家总出勤次数不少于 14 人次，为确保服务质量，最低报价为 2.8 万元，低于最低报价无效，服务单位结合服务内容进行合理报价。</p>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2 个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按合同约定。
10	结算方式	项目业主根据服务单位已经完成的工作量进行支付，服务单位须向项目业主提供相应金额的有效发票、检查清单，出勤记录表等相关资料，项目业主审核齐全后提交区财政部门申请拨款，项目业主向区财政部门申请拨款之日视为履行付款义务之日，因财政部门拨款延迟，不视为甲方违约，具体按合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